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并修订相关治理制度、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并修订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其中《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相关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将原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将原《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调整为《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同时，相应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中涉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表述，包括《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资管理制度》《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制度》《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对气候变化制度》。修订后的《江苏宏

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SG 管理制度》《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对气候变化制度》已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次调整仅就该委员会名称进行调整，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职责权限等实质内容保持不变；相关治理制度亦仅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名称，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

2025 年 8 月 8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授予 59 名激励对象共 197,456 股，使公司总股本由 212,884,185 股变更为 213,081,64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2 号），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30.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3 号）”文同意，公司 43,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微转债”，债券代码“118040”。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27 日至 2026 年 7 月 2 日期间，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即不低于 37.063 元/股），根据《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已触发“宏微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

“宏微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即 100.9973 元/张）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宏微转债”全部赎回。赎回登记日为 2026 年 7 月 23 日，最后交易日为 2026 年 7 月 20 日，最后转股日为 2026 年 7 月 23 日，“宏微转债”已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宏微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自 2025 年 8 月 15 日至 2026 年 7 月 23 日（“宏微转债”最后转股日），“宏微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3,670,888 股，公司总股本由 213,081,641 股变更为 216,752,529 股。

（三）注销部分回购股份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长期投资价值，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769,030 股用途由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进行注销。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16,752,529 股变更为 215,983,499 股，注册资本将由 216,752,529 元减少为 215,983,49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212,884,185 股变更为 215,983,499 股，注册资本由 212,884,185 元变更为 215,983,499 元，需相应修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变更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后条款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88.4185 万元 。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598.3499 万元 。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1,288.4185 万股 ，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1,598.3499 万股 ，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 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四十二条 战略委员会 由 3 名公司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 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四十二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由 3 名公司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 名独立董事。
第一百四十三条 战略委员会 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六）对公司 ESG 目标、战略规划、治理架构、管理制度等事项进行研究，并就相关工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七）识别对公司业务具有重大影响的 ESG 相关风险和机遇，指导管理层对 ESG 风险和机遇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 （八）推动和监督 ESG 目标实现的进度，并就需要提升表现所需采取的行动给予建议； （九）审阅公司 ESG 相关披露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年度 ESG 报告； （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一百四十三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的主要职责权限：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本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 （六）对公司 ESG 目标、战略规划、治理架构、管理制度等事项进行研究，并就相关工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七）识别对公司业务具有重大影响的 ESG 相关风险和机遇，指导管理层对 ESG 风险和机遇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 （八）推动和监督 ESG 目标实现的进度，并就需要提升表现所需采取的行动给予建议； （九）审阅公司 ESG 相关披露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年度 ESG 报告； （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除修订上述条款内容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作为特别决议议案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同意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要求(如有)对章程内容进行文字性调整，上述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4 日